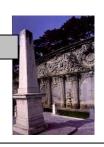


第參章

吳鸞旂生平及社會活動



十五世	吳鸞旂(字泮水號魯齋)官章 吳鴻藻			
十六世	長子東碧(子瑜)	次子東珠	參子東漢	肆子東海

吳鸞旂,福建龍溪人,生於清同治元年(1862)五月二十日,卒於大正十一年(1922)三月二十八日(1922),得壽六十歲。日據時在臺中的戶籍是臺中州臺中市臺中街百十七番地,父親吳懋建(景春),母親林圭(純仁)。

一. 資性俊直, 臨事果斷

有關吳鸞旂個人史料記載甚少,據大正五年《臺灣 總督府一臺灣列紳傳》日著中譯記:

「吳鸞旂—臺中廳藍與堡臺中街百十七番地。

臺中老紳士也。資性俊直,臨事果斷。乙未改隸時,皇軍駐屯於臺中,招致於軍門,授以地方招安委員,鸞旂銜命斡旋奔走,功績不少。明治三十年敘勳六等,翌年登庸臺中縣參事。三十四年更移于臺中廳參事。家產約九十萬圓。囊財裨益公益,不遑枚舉。明治三十年四月授佩紳章,年今五十五。」 (註3-1)

二. 「吳部爺」之稱

光緒十五年吳鸞旂接例捐貢為貢生,所謂貢生者乃介於「進士與舉人」中間的一種科舉功名(說3-2),傅鶴亭謂:「富而好學,能文善書,年弱冠補博士弟子員,世代書香,惟冀可久,家設私塾,歲延西賓」(說3-3)。臺中老一輩人多稱其為「吳部爺」。

「部爺」一詞之由來,籍無細敘、典亦無載,坊間之說云「捐納部郎」或與「兵部郎中」之相當官位,但還得不到直接的證據。依彰化縣文獻委員會出版之「彰化節孝錄」有關吳母生平所載:「----後鸞旂即由庠生晉秩分部主事」(註3-4),部爺應與此「分部主事」的尊稱有關,而對其夫人則尊稱為「部奶」(註3-5)。吳母過世為光緒十三年,鸞旂捐貢取得貢生係光緒十五年或得一官職即分部主事,而又在同年被任命為興建臺灣府城的董工總理。故之前仍為庠生的身份。

第一節 吳鸞旂的 生平事蹟

▼ 吳鸞旂像

(摘自《人文薈萃》,連雅堂編, 大正十年七月二十日發行)





三. 歷任臺中縣參事及臺中廳參事

據大正五年日人所編《臺灣名人錄》載:

(註3-6)

「君當年五十四歲,生於臺灣府藍與堡臺中街,自幼 好學,入昔政府時代私塾,專攻漢學,宿有碩學之 高譽,進取清政府文秀才,並為候補縣丞,蓋君在 舊政府時代之精力過人,是可想像。

尋以本島隸屬我帝國版圖後,即降我軍,以軍事上及行政上種種之協力甚多,予邦國之發展貢獻不少。論功行賞,著由臺灣總督府於明治三十年四月特授以紳章,更於同年五月敘勳六等,配授瑞寶章至高之榮譽,其後於三十一年一月,奉命任臺中縣參事,至三十四年十二月廢縣置廳,改任臺中廳參事,在職迄今。

又對此間地方公共事務,殆無不參與,功績甚著,且早在地方上殊有「素封家」(註3-7)之令名, 是所知有數富豪也。」

上述「素封家」為日文直譯,猶漢語之「世居當地之土財主」,日文曰「不仕而富厚者」。

光緒二十一年,臺灣割日,日人為統治上方便,往往拉攏一些地方士紳,吳鸞旂為時勢所追且為日人攏絡,成為一代新貴。然而吳鸞旂在臺灣折衝於殖民政府之間時,其子吳東碧卻遠避於中國大陸,並與孫中山先生結識,有著強烈愛國心,曾多次捐資襄助革命,為中國國民黨早期黨員;民國十一年因父喪不得不自大陸返臺。因痛恨日人,與中部櫟社愛國詩人林獻堂等人結合,經常在吳家花園及林家萊園聚會,表面吟詩作對、實則延綿中華文化以思想抗日。

臺灣割日,吳鸞旂被授以「地方招安委員」,斡旋奔走,不論其環境因素,吳鸞旂應有不得已之苦衷,續以原任聯甲總局主事的身份肩負護衛地方安寧,也有順應情勢 鞏固自身聲望和家族資產之考量,此種情況頗有丘逢甲所慨:「宰相有權能割地,孤臣無力可回天」之嘆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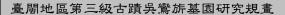
四. 吳鸞旂名列臺灣少數富豪之一

吳鸞旂祖父吳國圭到中部發展時成就非凡,擁有大 量土地財產,吳母林氏繼承父親景春田產,又善於理財, 因此吳鸞旂得以獲得福蔭。

據霧峰林家頂厝公業代表林垂凱先生口述:「表叔公 吳鸞旂是我四叔(澄堂)的丈人,他的母親是景山公(林奠國) 的妹妹,當甲寅公在土地祠旁發現十二塊銀兩時,他心想 吳家是女婿,因此分兩塊給吳鸞旂夫婦,結果吳鸞旂以此 作本發展到五萬多租」(註 3-8)。此段記敘雖與事實有些 出入,但似是暗示林家與吳家曾經歷過一段晦暗時期,, 然二大家族後來都成為當時中部豪族迨無疑義。

又依「臺灣慣習記事」第壹卷下載:臺灣之素封家 其財產如附表(臺灣人擁有五十萬圓資產者如下數家:) (註 3-9)

板橋- 林本源	財產總計三百十二萬圓	1.土地五千三百甲折價三百萬圓 2.地租三萬圓 3.其他十五萬圓
新竹- 何 如	財産總計六十六萬九千圓	1.土地五百甲折價五十二萬一千圓 2.地租三千圓 3.其他十八萬八千圓
臺中 阿罩霧- 林烈堂	財產總計一百萬圓	1.土地一千五百甲折價七十二萬圓 2.地租三千八百四十圓 3.其他二十八萬圓
臺中 新庄仔- 吳鸞旂	財產總計 六十萬圓 (註 3-10)	1.土地八百甲折價四十八萬圓 2.地租二千四十八圓 3.其他十萬圓
臺中 霧峰庄- 林裕昌	財產總計 五十萬圓	1.土地七百甲折價四十萬圓 2.地租一千二百九十二圓 3.其他十萬圓



第二節 吳鸞旂 的社會活動

一. 吳鸞旂的官銜職務及其產業

吳鸞旂於清末割日前任職於地方官衙,也是地方 仕紳;割日後活躍於政經,產業雄厚,成為臺中富豪, 曾參與之職銜如下:

胃梦與乙噸街如	·			
官銜職務				
1.清光緒十二年	倡建	「分部主事」	」及「董事」	
(明治十九年)	彰化節孝祠			
(1886)				
2.清光緒十五年	興築臺灣府城	董工總理		
(明治二十二年)				
(1889)				
3.清光緒十五年	籌建臺灣府	捐建人		
(明治二十二年)	城隍廟			
(1889)				
4.清光緒十五年				
(明治二十二年)	宏文書院	董事	(註3-11)	
(1889)				
5.清光緒二十二年	台中縣	辦事員		
(明治二十九年)	聯甲總局		(註3-12)	
(1896)	W) / I 2			
6.清光緒二十三年	地方招安委員			
(明治三十年)				
乙未戰後			() 2 12)	
(1897)	學務委員		(註3-13)	
7. 明治三十年	字·历安貝 (臺中國語傳習	所,明治三十-	年改「豪中	
(1897)	公學校」後又	改稱「村上國	民小學」(即	
	「忠孝國民小	學」前身))		
	去工形	1/4-41.) . htt	(註3-14)	
8.明治三十-一年	臺中縣	叙勳 六等		
(1898)	吉山庭	任參事		
9.明治三十四年	臺中廳	參事	(同 2 12)	
(1901)	臺中地方法院	虚式 巳 / ぃ。	註 3-13)	
10.明治三十六年	臺中地石石院	囑託員(註3	5-15)	
(1903)	舊慣諮詢問會			
11.大正六年(1917)		會員總代	(註3-16)	
12.大正九年	臺中州	協議員	(註3-17)	
<u> </u>	·			

有關日清轉隸時的地方史誌,原多空檔,日本侵臺 初期統治臺民之地方公文書亦搜尋不易,茲摘錄一段日 治大正六年三月一日臺中區新舊區長交接典禮之古文 書,從文中可看出吳鸞旂於當時政局環境下臺人受日人 之垂青。主角是當時臺中會員總代吳鸞旂擔任監交、新



任區長為林耀亭、卸任區長為蔡蓮舫,均為當時政壇彥 秀。而吳林兩氏原係好友又有姻親關係。

▼ 吳鸞旂於臺中區新舊區長移交之送迎辭「古文書」原文, 當時吳鸞旂任職臺中會員總代,林耀亭之答辭亦附於后 (下為中文翻譯)

述 長是 在 感 成 而 長 其 臺中為 地 雅時 人不オ 想見 蒙廳長閣下 心於 區長蔡蓮 此 数 蒙 此 下 座 激 想見三村 練 此 責大誓竭 人民 方人民之代 人 不 維 諸君 語 林 謝 稱 任 達 重 100 0 敏 二月 送 蔡二 一宴城 提 亦 謝 任。 今二 矣。) 首善之 记視聽之 0 0 是 可 0 护 攜及 臺中 碌碌 直 藉 0 人地適宜。 名望素乎。 敢 以 0 鄙 以察而 舫 魔長閣下之遊選 序屬 接 13 伸 君 欣 裁 前 無 我等惜別之情 正六年三月 君之過 命長是 全區 惠臨 战君之厚 間 力 人畢生之光禁惟 **A** 願 鄙 喜 枝廳 。其惠爱及 177 019 所 0 · 蔡君才 能至 接 使 吉, 亦 0 集 花 之 人。本 知之 匡 地 0 0 長開下, 治 行 。其關 朝 一要實使 區不勝惶恐之至 其有裨益 幸 予 方之安寧奮發 於 我 鐵中之錚錚。 劇理 政 一日林 等不 福 不 大正六年三月一日會員總代吳鹭游 矣) 情 世 能 矣兹 界之大势文 日 人。 功績。 也 逮 0 煩 於安寧秩 于 臺 一人材 若 勝 俾 敬 何 之機關 0 0 速 諧 中 蒙不 人汗 前刻 陳薄觴 一於地方 當局 能 克 光荣之至 能 更 自 任 君之 品 已乎 無俟 整峰。 盘 如 0 望 之不易其事。 棄盛 此 此 精 顏 會員總 亦 知 者慎重 重 序 前 舊 明之 神謀 人善任 人中之 則 然 图 職 鄙人喋喋為也 0 -0 區長交代之 庶 不 部 日 誠 實重且 。爰 聊 時 所幸林君耀 特 小人民之進 人於茲 初表送迎 代吳 寵 幾 僅 未 智 非淺鮮。 刊提蔡君 人物 夫區長者 0 一言 乎不負廳 代一 **婚婚** 招 部 久 誠 。我等能 前 雪游 謹 人 復 素 任 大 0 選 一己 党任 述 未 同 微 者 臺中 荷 (於 蓮 之 也 動 際 和亭老今 数 步 君 盘悉 站 意 於 0 舫 必 0 長 之 願 語 及 不 此 今 區此來得況

摘自簡榮聰, 《臺灣文獻 34 卷 第二期》,頁 2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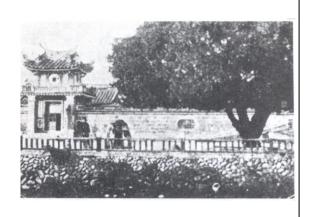


產業	
1.吳家公館	吳鸞旂築城時同時興建,佔地一千多坪。
2.彰化銀行	彰化銀行創立於明治三十八年(光緒三十一
股東	年-1905)中部地方土著資本家如林獻堂、辜
	顯榮、施來、李崇禮、陳紹年、吳鸞旂、吳
	汝祥、吳德功等籌組。(註3-18)
3.臺陽拓殖	董事長(與基隆煤業鉅子顏家合夥)
株式會社	
4.帝國製糖	吳氏提供土地供建糖廠取得部分股權。
株式會社	
5. 布嶼拓殖	股東(註3-19)
株式會社	

▶ 臺中吳氏公館的棋橋 及亭榭



▼ 臺中新庄仔吳氏公館外觀 (李乾朗,《台灣建築史》,頁182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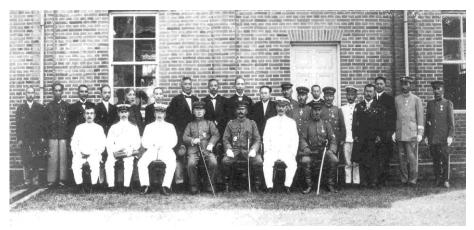
日治時期的經濟發展幾全部壟斷在日人手裡,臺

灣本地人能自主創設的企業體幾無,名列前茅的本地五大家族財團如林本源、顏雲年、辜顯榮、林獻堂、陳中和多也倚靠日人,以從中獲得不同程度的保護。為加強對臺灣經濟的操控,金融機構更是由日人所掌握,當時臺灣以本島人出資本的銀行計有華南、彰化、商工三家,股份比例少,也都僅是傀儡而已。其中彰化銀行最早係於明治三十八年(1905)由吳汝祥籌組網羅中部土著資本家如林獻堂、辜顯榮、施來、吳汝祥、吳德功----等,吳鸞旂就是在這種情況下成為彰銀的董事。





▲ 明治三十八年(1905)彰化銀行成立於彰化,明治四十年 (1907)遷行於臺中,此為新建行舍 (臺中市立文化中心, 《台中市珍貴古老照片專輯 2-文化協會的年代》, 圖片提供/ 陳慶芳先生)



◆ 約明治四十二年(1989) 彰化銀行董事與日本 官員的合照(賴志彰編, 《臺灣霧峰林家留真集》, 1897-1947,頁101)



▲ 日治末期位於大正町的彰化銀行總行 (台中市立文化中心,《台中市珍貴古老照片專輯 2-文化協會的年代》,圖片提供/陳慶芳先生)



二. 吳鸞旂熱心於公益事業

-)宗教寺廟方面:

1. 倡建 彰化節孝祠 任職分部主事時極力推展相關事務並任 董事。(註3-20)

吳鸞旂過世後其子吳子瑜繼任並於重建後 捐金「壹千圓」

(重建中部節孝祠碑記)(大正十三年三月-1924)

2.臺中市城隍廟 (南區忠孝路) 創建捐輸及任職 重建委員

- 1.從吳鸞旂籌建城隍廟到其子東碧遷建 到忠孝路, 吳氏父子均參與。
- 2.重建時以吳鸞旂夫人董金書之名捐輸 「壹百元」.
- 3.子吳東碧捐「壹千圓」

(城隍廟創建捐題碑記-嵌於正殿右壁)

(大正十年-192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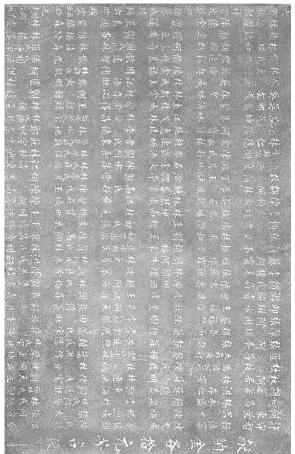
沿

本廟由臺灣府附廓知縣黃承乙負責興建,吳鸞旂獻地 捐資、日治時因日人興建糖廠、相中該土地、責由吳鸞旂 及其姊夫林染春負責拆除,後於現大智路重建,不久日人 又因拓寬道路,二度拆除,最後始遷建於忠孝路巷內現址.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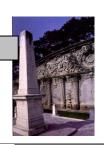




臺中市城隍廟 創建捐題碑記 (摘自國立中央 圖書館臺灣分館 編印,《臺灣地區 現存碑碣誌-臺中縣市篇》)



革 重吳址建臺 建子日在中 新瑜人本市 、改市城 廟,以迄予今。
、林焰墩、林祖藩、賴改建為糖廠,神位一甲市樂業里,即今臺中鄉城隍廟廟由前清知縣 八縣黃 x、林登坡等士紳發起在現址移。後於民國十年由林子瑾、廠址。甲午戰後臺灣蒙塵原廟乙於光緒十五年(一八八九)



樂成宮改建 指題碑記

3.臺中市樂成宮 以吳鸞旂夫人董金書之名捐輸「一百四十元」 改建捐獻 (樂成宮改建捐題碑記) (大正十三年九月-1924) 臺中市樂成宮為臺中市東區(新庄子與東勢仔)最早所 興建的廟宇,供奉媽祖,與吳家有地緣上之關係。 4.臺中市 吳鸞旂夫人董金書之名捐「金貳百圓」 寶覺寺捐建 初董氏骨灰曾厝於此,後始移東山墓園 (寶覺寺七寶塔建立功德碑碑記) (昭和十一年十月-1936) 5.臺中市萬和宮 吳鸞旂孫女吳燕生題字於正殿明間前步口石柱: 樂捐題刻石柱 「后德配天天道無私施萬眾」 「母儀稱聖聖功最大著千秋」 上款:昭和七年壬申秋 下款:吳燕生盥手拜題 (1932)

萬和宮為臺中市最早的媽祖廟位在南屯區。吳氏為臺中之仕紳,樂於捐輸香油,於正殿有題刻對聯乙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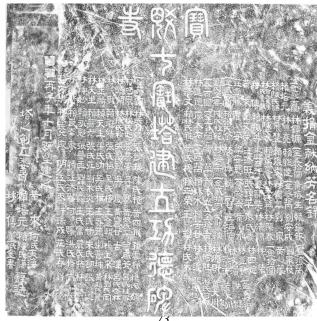


▲ 臺中市萬和宮全貌



▲ 臺中市寶覺寺





▼ 寶覺寺七寶塔 建立功德碑碑記

(摘自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 編印,《臺灣地區現存碑碣誌-1. 彰化縣篇, 2.臺中縣市篇》)

▲ 臺中市萬和宮吳燕生所題柱聯



1. 倡建彰化節孝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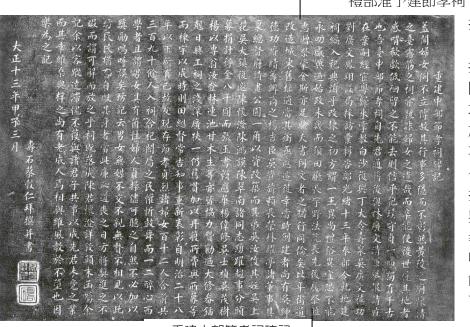
彰化節孝祠創設之緣起,先是清同治十二年 (1873),彰化縣學白沙書院山長(即院長)、進士蔡德 芳與拔貢生林淵源採訪中部節孝,所採範圍北至牛罵 頭、東至東勢角、南投及埔里社。南至水沙連、北斗。 西至西螺、海豐(今雲林縣麥寮鄉)、布嶼(今雲林縣崙 青鄉),計得節婦一百二十人。

光緒十二年(1886), 貢生吳德功同白沙書院山長 丁壽泉、訓導劉鳳翔再採得節婦一百六十名。

同年,臺灣府程起鶚、陳文騄、邑令李嘉棠奏請 禮部准予建節孝祠,由蔡德芳倡捐、主事吳鸞旂等協力

捐建。

大正年間,日人藉「市區改正」 拓寬馬路,市區諸多官署寺廟都遭拆除,「節孝祠」亦難逃此命運,吳德 功負起遷建重任,商請楊吉臣、吳鸞 旂、賴長榮、林耀亭等士紳出任董 事,並呈稟臺灣總督府,規劃於彰化 公園內一角作為遷建用地。分頭募 捐,計得金八千圓,吳氏於建祠捐金 與用地取得,多與力焉。遷建後之節 孝祠仍如原祠之規模,並加增表彰自 明治二十八年以來所有已故及現存 節孝貞烈婦女一百十二人,合前共三 百九十餘人入祠合祀。(註 3-21)



▲ 重建中部節孝祠碑記 (摘自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編印,《臺灣地區 現存碑碣誌-彰化縣 篇》)

哭吳鸞旂君 林耀亭

「---節孝祠移首樂捐。磺溪分胙會諸賢。 平生雅有同心契。此願難償意惘然。 黌門秀士早蜚聲。囊日才華達帝京。 改隸尚參新政事。勳垂竹帛永留名。」

(註3-22)

2.捐款修建寺廟

臺灣中部的寺廟如新庄仔的城隍廟、北屯寶覺寺、 旱溪樂成宮、還有犁頭店(今南屯)的萬和宮,吳家父子三 代都曾熱心捐款修建,臺中市城隍廟沿革為:

「本廟原由前清臺中知縣黃承乙於光緒十五年(公元一



八八九年)建在本市東區樂業里,即今臺中糖廠廠址。甲午 戰後臺灣蒙塵,原廟址日人改建為糖廠,神位幾經播遷。 民國十年,由林子瑾、吳子瑜、林焰墩、林祖藩、賴慶炎、 林澄坡等仕紳發起在現址重建新廟,以迄至今。」

二)社會建設方面		
1.倡建宏文書院	光緒十三年吳鸞旂等人倡建宏文書院,開辦費由董事們分擔,吳鸞旂為當時董事之一,負責此項事宜。	
2.光緒十三年臺灣建省奉命興築臺灣省城	由臺灣知縣黃承乙設計監造,吳鸞旂受命為督造城廓的董工「總理」,中部棟軍統領林朝棟督勇築城垣,光緒十五年(1889)八月開始動工興建臺灣府城,至十七年十二月初只完成八個門、四個樓以及衙署廟宇共花費二十一萬五千兩銀,後因閩浙總督譚鍾麟、臺灣巡撫邵友濂皆以橋仔頭不適作省會而遷都臺北,遂任其荒廢。	
3.建吳家公館 (目前德安百貨大樓址)	 一.吳宅公館為吳鸞旂築省城同時興建用來招待官員及賓客。 1.佔地一千五百餘坪、前有更樓、南側有水榭小橋,景緻怡人。 2.吳鸞旂死後,子瑜將其賣給基隆礦業鉅子顏欽賢,顏氏又 揭給市府作孔廟用地,因市府經費難籌,孔廟始終未動工, 光復後這座古宅後被百餘違建戶佔住,後經法院強制拆除,吳家公館遂成歷史名詞。 二.天外天劇院為其子子瑜於昭和初年所建,初供招待親友後 作為戲院及電影院,為臺中首座娛樂場所。 	
4.捐資籌創臺中中學學學校(今臺中一中)	吳鸞旂為熱心捐資人 (臺中中學創立捐資人名錄碑記)(大正七年九月-1932)	



1.倡建宏文書院

光緒八年,彰化知縣朱幹隆,於各堡廣設義 學,隸屬於彰化之白沙書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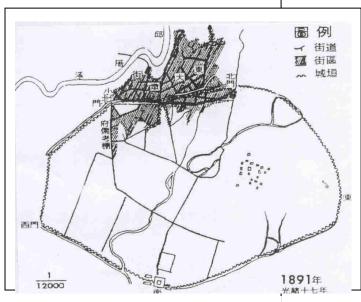
光緒十三年,臺灣府移來中部,又設立附廓 臺灣縣,吳鸞旂、邱逢甲、呂汝玉、林文欽、林

> 朝棟、蔡占鰲等建議當時知縣及知府,將 彰化白沙書院之租穀撥給台灣縣仕紳,設 宏文書院。

> 又書院之開辦費係歸董事們分擔,有 八名董事輪流辦理,初時負責之董事為吳 鸞旂及林文欽(林文察之弟)二人,後因 籌建考棚經費不足,致宏文書院未建。(註 3-23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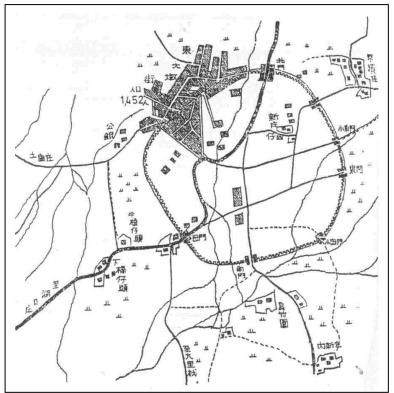
2. 奉劉銘傳築台灣府城

光緒十三年(1887)八月為臺灣改建行省,巡撫劉銘傳將臺灣劃為臺北、臺灣、臺南三府,其中臺灣府下再設臺灣、彰化、雲林、苗栗四縣,並以臺灣府為首府,府設於彰化縣橋仔頭,同時



▲ 臺灣府城東大墩街及其周緣 關係圖

(洪敏麟繪,臺中市政府, 《臺中文獻 第三期》)



光緒十五年 (1889)劉銘傳建臺灣省城的構築工事圖

(臺中市政府,《臺中文獻 第三期》)



分彰化東北之境,設臺灣縣為附廓首縣,將省會移於中部, 以控制南北。劉銘傳說:「地勢寬平、氣局開展、襟山帶海、 控制全臺、實堪建立省城」(註 3-24)

光緒十五年八月(1889),劉銘傳命臺灣知縣黃承乙設計監造、中路棟軍統領林朝棟督勇建築城垣、臺灣士紳吳鸞旂為董工總理興築臺灣府城,城圍預計有六百五十丈。 用土埆、竹塹及磚子混造,城內市街用黑糖混麻絨,上疊黃土卵石,舖成古代的窄街路面。先建四樓八門,次年再建四周城垣,以八卦圖形作為規劃象徵意義。

其「八城門四主樓」

名稱如下:

1) 大東門:

(在臺中糖廠附近), 城門名為「震威」門 ,主樓為「朝陽樓」。

2) 大西門:

(臺中監獄附近),名 為「兌悅」門,樓為 「聽濤樓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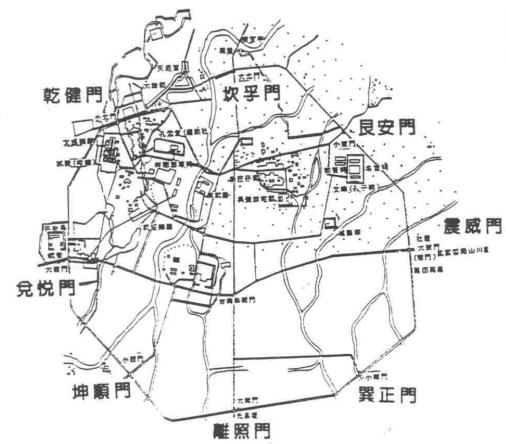
3) 大南門:

(臺中農校附近),名 為「離照」門,樓為 「鎮平樓」。

4) 大北門:

(中山公園正門附近) ,名為「坎孚」門, 樓為「明遠樓」。

另有小東門(艮安門)、小西門(坤順門)、 小南門(巽正門)、小北門(乾健門)等。



▲ 於東大墩及下橋子頭所營造的省城八門四樓圖 (臺中市政府,《臺中文獻第三期》)

另大北門外有接官亭、大西門外稱儀路為直接連通彰化 縣城的街道,大東門又稱禮門,周圍雉牆稱萬仞高牆,以 與北面文廟(孔子廟)對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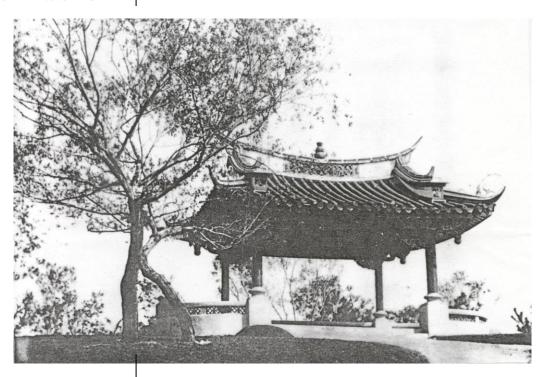


▼ 一八八九年臺灣建省時興建的 臺灣府北城門城樓, 日治時 期拆除城牆之後移建到臺中 公園土丘上。

(臺中市立文化中心,

《文化協會的年代-臺中市珍貴 古老照片專輯 2.》照片提供/ 賴元良先生,頁頁 245) 光緒十七年巡撫由邵友濂繼任,政策改變,移省會於臺北,而終止築城,僅小北門至西門一帶工程稍近完成外, 其餘城垣大多只築一公尺半左右的牆基,至此因經費不足遂任其荒廢,臺灣府城終未建成。

日治時期,臺灣府城相繼被拆,幸存的北城門樓移建 於臺中公園內砲台山上,算是唯一的史蹟紀念。



▼ 僅存的吳鸞旂公館正廳樣貌舊照



3. 建公館招待賓客

吳鸞旂築省城同時,也在城東設計一處公館(臺中市大智路三十號附近),作為招待官員及賓客之用,公館佔地約一千五百多坪,為兩落四護龍的格局,坐西朝東,大廳前有歇山頂軒亭,亭前有圍牆與門樓,南側外護龍亦有一軒亭突出於水池上,成一水榭建築,原有木橋接通至對岸,日治時改為 RC 栱橋、鐵花欄杆,整體作工精緻,藝術價值高,門樓、廳堂、軒亭、銃櫃、水榭花園水池為其特色,曾一度膺選為臺灣中部可數之名宅。然而這棟古色古香的宅第,於吳鸞旂去世後,其子吳子瑜曾於昭和十年,因籌款赴大陸投資而將此屋賣給基隆礦業鉅子顏欽賢,顏氏又將此屋損給日治政府作農校使用後改作孔廟用地,但孔廟始終未動工,光復後這



一座豪宅一度淪為大雜院, 擁住近百戶人家於其間,該 宅終於民國七十四年因地上 佔用戶等糾葛,經法院強制 拆除夷為空地,令人扼腕, 而其土地也幾經拍賣輾轉, 最後落入財團手中。目前該 址已興建為德安購物中心商 業大樓。(註 3-25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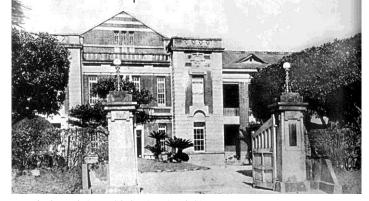


▲ 吳鸞旂公館後庭園—角(摘自臺中市政府編印,《吾鄉吾土-臺中市沿革暨古蹟簡介》)

4.捐助臺中中學(今臺中一中)的創設

大正元年(1912)春,士紳林獻堂、林烈堂昆仲為慶祝祖母羅太夫人八秩大壽,擬將祝壽禮金撥出萬元移作獎學基金,但計議之後眾人深感日人奴化統治、不讓臺人擁有學問,青年學子求知需負笈異地(日本),於是籌建中學於中部實為迫切,俾便本島弟子讀書。獻堂除獻地外、還加倍捐款二萬,並請辜顯榮,吳德功、吳鸞旂等等士紳共襄義舉,向總督府交涉設校。

今臺中一中校園內,有一塊「臺中一中創校紀念碑」,碑後面刻著捐款人姓名,總計二百零四人,為首的是辜顯榮,捐款三萬;吳鸞旂排行第十五名,捐款不少;其他如櫟社社員林獻堂、呂琯星、林仲衡、林耀亭、林文華、林俊堂、林幼春、陳瑚、張玉書等均列名在內。碑文如下: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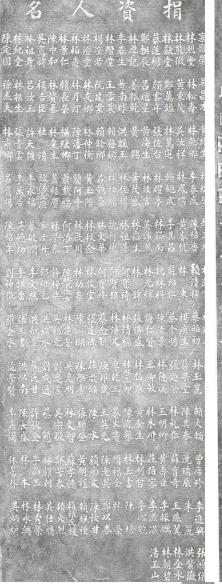
▲ 臺中一中係林獻堂發起興建於日治大正四年 (台中市立文化中心・《台中市珍貴古老照片專輯2-文化協會的年代》)



徵、蔡蓮舫諸委員乃起而力請於當道。大正三年甲寅三月念四日,蒙佐久間督憲許准,於是委員等自投巨金以為眾率,不辭勞瘁,悉力於募貲、鳩工等事。賴各方之踴躍捐輸,共集金二十四萬八千八百二十圓,乃於四年五月開校,同年三月經始建築,至翌年十二月告成。佔地一萬五千坪,工費二十一萬八千百三十六圓,餘學堂、宿舍齊備,蓋亦燦然大觀矣。殘金三萬餘,充作圖書備品等費,以供學子研鑽之資。」



▲ 昔臺中州立第一中學創校紀念碑 (臺中市立文化中心,《文化協會的 年代》臺中市珍貴古老照片專輯2, 頁239)



▲臺中中學創立捐資人名錄

▲ 臺中中學創立紀念碑記



三. 有關吳鸞旂軼事傳聞

吳鸞旂在中部地區是非常有錢的人家,有關軼事傳聞 很多、目家喻戶曉:

1. 放生烏龜

吳鸞旂於清時為官不小,卻對街坊鄰居很客氣,又心懷慈悲,據說閒暇時常到宅邸前的城隍廟(臺中糖廠舊址)膜拜,喜現賞金給放生烏龜的小市民,消息傳出之後,一些不肖之徒,又從放生池把放生的烏龜重新向他兜售。起初受騙,如數購下,後覺有異,命人在放生烏龜殼上刻上記號,從此再也沒有人敢重施故計,傳為美談。

2.路祭豬頭剪耳洞

傳吳鸞旂逝世時祭悼場面非常莊嚴盛大,典禮路祭時路徑綿延好幾公里,許多窮人家為貪圖一口飯、一份紅包,便藉著奉獻貪喪家禮,擺豬頭一路從街前擺到街尾,每擺一處即能收到紅包,許多人在前頭排了再跑到後頭再排以便領取賞金,後來管家沒輒,想到排到領賞時用剪豬頭耳洞來作記號,結果才平息了這一場麻煩。

四. 對吳鸞旂的悼念

哭吳蠻旂

莫逆神交淡始長。州年回首總堪傷。何期甲子重逢日。大夢昏昏了一場。 杖履追隨笑語親。不堪灑淚話前塵。曾聽鴻論渾忘倦。憶到名言最愴神。 節孝祠移首樂捐。磺溪分胙會諸賢。平生雅有同心契。此願難償意惘然。 黌門秀士早蜚聲。曩日才華達帝京。改隸尚參新政事。勳垂竹帛永留名。 福星橋畔立多時。話到滄桑感慨之。轉眼人天成永訣。牙琴從此有誰知。 生前巨細必親經。端藉犀心一點靈。料想九原無憾恨。森森蘭玉滿階庭。 (註3-26)

魯齋摯友五週年忌辰次小魯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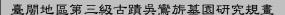
記得良宵互唱酬。回頭往事每生仇。寡孤有幸蒙憐恤。痛養相關為解憂。 洛下神交思郭泰。漆園蝶夢繼莊周。福星橋畔重來處。花木成蹊感舊遊。 (註 3-27)

乙丑重九謁故人吳鸞旂翁墓

冬瓜之麓水瀠洄。壯麗河山壽域開。滿眼蓬蒿遺骨在。墓門憑弔故人來。 鬱蒼佳木正扶疏。四顧煙雲任卷舒。此是瑯環真福地。怡園風景有誰知。 歷遍紅洋劫後塵。牛眠馬鬣宅吟身。年年此日題糕會。定有新詩慰故人。 瑶琴絕響未多時。流水高山憶子期。寂寞泉臺堪慰藉。一堂絲竹奏壎虎。 林耀亭 (註 3-28)



▲ 林耀亭像



第三節 吳鸞旂的後代 與社會之互動

一. 長子吳子瑜〈又名吳東碧自號小魯、少侯〉風流儒雅、 軼聞特多,也為臺灣民族自決運動奉獻心力:

吳子瑜,生於明治十八年七月十四日(1885), 卒於民國四十年五月十五日未時(1951),享壽六十 六歲,取孔子「登泰山而小天下」之寓義,號「小 魯」。是吳鸞旂的嫡長子。

他一生風流瀟灑、孺慕祖國之文化與壯麗河山,清末即往大陸住北京,結識名流。

大正十一年(1922),接耗聞返臺奔父喪,遵屬 於太平車籠埔冬瓜山興建祖墳,吳家花園是在他手 中擘劃完成的。

大正十四年(1924),四月五日冬瓜山別墅建 妥,戶籍寄留台中州大屯郡太平庄車籠埔字車籠埔 拾番地。

自幼受良好庭訓,喜好詩文,表現優異。大正 十四年(1925)自創怡社,昭和元年(1926)加入 櫟社,一生對傳統詩文的推廣貢獻不貲。

同時因赴大陸,結識民國名流如吳佩孚、梁啟超、以及國父孫中山先生等人,加入中國國民黨, 捐款襄助革命,返臺後不為日誘,雖被拔擢為臺中 市協議員,但仍以詩遯世,暗地從事政治、經濟與 文化抗日。嘗與中部櫟社詩人林獻堂、傅錫祺(鶴亭)等人結合,並以自家別墅(吳家花園)為聚會 場地擊缽吟唱,以龐大家產作基礎,結合具姻親關 係的霧峰林獻堂先生家族從事當時正風起雲湧的臺 灣民族覺醒運動、文化啟蒙運動、議會請願運動, 並爭取臺人經濟自主,創設「大東信託株式會社」 等,而吳子瑜始終隱身幕後輸誠捐銀。吳子瑜風流 瀟灑,為人海派、一擲千金面不改色,一生揮霍, 終至家財散盡,民國四十年六月,因半生不遂,死 於臺北「新生活賓館」,晚年經濟窘困。

櫟社社長傅鶴亭對他有扼要的描寫:「先生令尊 魯齋前輩……世代書香,惟冀可久,家設私塾,



歲延西賓。先生聰慧過人,短文小詩,童稚即優,為之後更 多翻鄴架之書史,歷覽禹域之山川,強仕以來漸抒所學與所 聞所見,聲名籍籍著於詩界之中,丙寅初秋,推薦而置籍於 我櫟社,是益肆力為詩---。」(註3-29)

櫟社社長傅錫祺於「鶴亭詩集」為文賀吳子瑜五十壽全

文錄如下: 之 養 於 食

俚

言

晉

之壽噫嘻

先生

莫與京矣歲乙

亥

初

秋

下

澣

為先生

五

+

誕

辰

社

友

稱

觴

同來上壽錫祺

不

敏

謹 所 佳 袁

以 寄 果 以 世

紀

之

將 護

千

境 可

後

當

有嚴 壽 久遠 餘 古 往 而 架 士 剛 既 起 己之勞 一弟 墓 來 置 之 足 居 甘 稱 不 書史 養生 於終 籍於 父外 矣凡 尤 字 調 三 Ü 密 攝 不 員 力 有 日 身寢 瘁 有 有 人 諸 我 歷 世 猶 之 所 形 朽 之壽大 櫟 覽 寄 良 之 友 代 長 方 而 法 體 之事 書 食常忘寒暑 小 社 後 百 禹 亦 師 遊 之壽有文字之壽有 也先生 是益 成成 書 集 域 香 戲 宜 沴 社 都 别 之 惟 十 百 物 擁 辟易萬病不生而 人 冀可 之壽 墅 間 年 年之大計 形 肆 山 百 或 當 體 為 遍 城 力 JI 更有數 為詩 久家 交友三益 而 不 先 怡 強 歷 必 瑜 以 避 人 袁 仕 幽 就 其所 造 拈 歲 設 燕 亙 稍 以 一萬古 歲 木 陰 韻 來 私 + 經 進 S. 寒 塾 力 則 宅 分 上 漸 風 為 益 後 歲 暑也先生令先尊魯齋前 兼 石 置 牋 己 抒 霜 而 聚 以 作 所 寄之事 自己: 延西 見聞 有 魯 踏 之 長存吳社 精 親 者 所 文存 青 學 鍛 自 殆 會 殿 賓先 之歸 於 無 重 與 神 之 安 鍊 荒 虚 九登高廣邀 t 物 徹 廣 排 所 而 - 友小 生聰慧過 然等 之壽 月 載 聞 己 山 頭 假 葉 費 為 所 經 徹 而 以 一營宅 魯先生 計 見 形 先 金 尾 金 日 聲 月之 體 生 卅 剛 枝 所 不 萬 之不 則 計 親 作 全 名 人 兆 之 壽 臺同好之騷 餘 不 籍 短 彊 於 長 自 華富而好學能文善書 時 者之外 籍著 整 圓 只 富貴之家具 文 筋骨於渠勞少 日 而 壞文字之壽 必 八小詩 後本所 其得 成 理 歷 不惜 八千藏 崇封 時 於詩 更有半 天獨 _ 童 金 人韻 千 可 界 稚 得 之 錢 萬年 之中 多日 有 名 以 厚 即 必 不 士高 或 素稟 生 山 優 剛 為 發 處 不 作 傳 猶 健 萬 揮 順 Ü 丙 為 會東 有 變 年 力 寅 之 難 荔 之 之 73 境



▲ 年輕時的吳東碧

友

吳子

先

生

五

十

壽

序

亥

錄自傅錫祺《鶴亭詩集》 的五十壽序

著

且 餘

以

飲

而 可

饒

老益 質

壯 膚

百 之 不 作

體 屈 傳 好 加

後

更多

弱

冠

即

補

初

推 翻

Ц 秋

别 依

墅



▼「怡社」十週年(甲戌年民23年(1934)) 吟會留影於吳家花園的雙楓壇。 (第二排左起為吳燕生、吳子瑜、傳錫祺, 後排左起林仲衡、林懷澄、林幼春, 後排右二為吳京生)



由傅錫祺所撰壽序可見吳子瑜承父之薰陶,家設私 塾延師教益,書香世代,內有嚴父外有良師,能文善書, 短文小詩之表現於童稚之時即聰慧過人,坐擁百書之 城,歷覽博書,才學出眾。飲食起居因養生有道,五十 歲仍老當益壯。加入櫟社後常以自家別墅作為眾友吟詩 作唱之場所,並親自細心造墳及建荔園、一草一木、一 磚一瓦事必躬親,廢寢忘食,連寒暑也不知,從此文中 亦見其擘建墓園有其細緻的一面,此園共花費三十多萬 元。因此傅社長讚吳子瑜內外兼具,形壽之外又兼文傳 世。

1. 對傳統詩的執著一自創「怡社」與加入「櫟社」 1)臺灣中部的詩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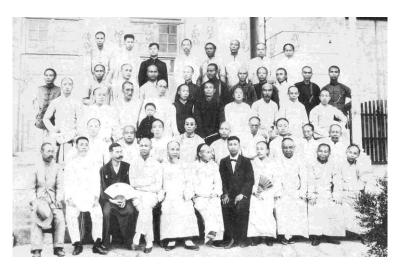
臺灣中部傳統詩社,在明治三十一年(1898)有阿罩霧的林朝崧(痴仙)、林資修、賴紹堯三人創立之「櫟社」,櫟社是日治時期臺灣重要的詩社,與北部的「瀛社」、南部的「南社」鼎足而三,櫟社成員多中部碩儒,每於霧峰林家會聚,春秋佳日,擊缽吟唱,感傷國族淪落。尤自林獻堂加入後,情況更為積極,常以實際行動主導民族自決與臺民自治運動。繼「櫟社」之後中部成立的傳統中國詩社有:

- 1.清水街的「鰲西吟社」(1918),由陳錫金 與蔡惠如創立。
- 2.「黎江吟社」(1914),由簡揚華等創立。
- 3.臺中市街「樗社」(1923),由林子瑾創立。
- 4.「怡社」(1925),由吳東碧創立。
- 5.「東墩吟社」(1929)春,由王竹修、蔡子昭、李榮煌、尤人鳳等發起。
- 6.「萍社」(1934)春,由林石峰、廖居仁等 發起。
- 7.「中州敦風吟會」(1937),由林資修、 傅錫祺發起組織。8.「芸香吟社」



(1948),由吳醉如等籌組。

- 9.「中州吟社」(1948),由陳若時、楊嘯天、張 子民等籌組。
- 10.「瀛州詩社臺中分社」(1960),社長席鑑庭。
- 11.「潮風詩社」(1956),由臺中一中國學老師黃 仲瑜任社長。



2)加入櫟社

日昭和元年(1926),子瑜經林獻堂的推薦,加入「櫟社」。與傅錫祺、林幼春等詩壇名人吟詩遣愁。櫟社社長傅錫祺「櫟社沿革志略」:

「六月十五日(古曆五月初六日),因鶴亭自客歲六月十日首途歷遊中華民國之青島、北京、天津等處,本月八日歸來,社友爰卜本日小集,兼開洗塵會,會場仍假灌園府第(霧峰頂厝林獻堂家),是日社友至者有灌園、南強、作敬----等十有七人,客有臺南之謝星樓、臺中之王石鵬、吳子瑜等三君,詩題為「洗塵宴」----酒後在其右廂小亭為紀念照像,嗣而灌園推薦王石鵬、吳子瑜二君入社,諸社友均贊成。」(註3-30)

因與「怡社」地緣相近,櫟社詩人便常到太平 吳家花園擊缽吟詠,並聯名贈送「東山別墅」橫匾 懸在吳家花園紅樓前。子瑜也常以「小魯」發表詩 文,廣交文士,子瑜藉其財力,大力資助詩社經費, ■ 詩社社友於 1910.4.23. 舉行春會,林獻堂於此年加入櫟社。櫟社轉型為富民族色彩的文人結社。 (台中市立文化中心, 《台中市珍貴古老照片專輯 2-文化協會的年代》)



▲ 昭和元年(1926)櫟社社長 傅錫祺自北京回臺之洗塵 會,吳子瑜於此年入社。 (前排右二為吳子瑜、右三為林 獻堂、右四為社長傅錫祺)



山水太宗久多七雪枯寿日七京社株

▲ 乙亥年(1935) 櫟社社員第七回壽椿會 於吳家紅樓前(前排右一為林獻堂、中為 吳子瑜、左一為傳錫祺;二排右一為吳燕 生、左一林幼春、三排右一為王了庵、右二 為張玉書、右三莊太岳)(吳南俊提供)

故而中部詩壇特別活躍。

茲錄數則吳子瑜的詩作:

題無悶草唐詩存 吳子瑜 吉光片羽重璵璠,況有牛腰束箭存。 什襲幸陶秦火劫,大招難返楚騷魂。 迴思抵掌談時局,不道驚才出將門。 檢點遺篇付剞劂,何人共與哭王孫?

秋柳用漁洋韻 其二 吳子瑜 憐他憔悴為經霜,日把腰肢舞野塘。 瘦損攀餘成逝水,繁華事去付空箱; 鄴侯譏刺恩邀李,御史風流醉詠王。 回首章臺勞記憶,飄零愁對太平坊。

重入中原承諸友盛餞席上賦呈 吳子瑜 薊北歸來忽六秋,中心侷促等羈囚。 欲追騏驥空千里,待學鴟夷遜百籌; 遯跡東山人笑我,寄身故國鷺思鷗。 齊煙九點知無恙,儘許吾儕快展眸。

奉酬鶴公寄懷原韻時在北平 吳子瑜 人海風霜已飽經,未成一事欠機靈。 臨池細選松煙墨,破悶唯傾竹葉青。 故里園林頻入夢,世情變幻似移星。 時頒鯉素公偏擊,終始關懷聚散萍。

六十書懷 吳子瑜 無端廿載事奔波,回首光陰一剎那。 泥爪難尋當日跡,鬢鬚稍見近來皤。 詣人未慣因疏放。落筆終漸欠切磋。 儘說杖鄉吾不杖,腳腰強健尚堪磨。

六十書懷 其二 吳子瑜 埋骨何時附祖塋,勞勞溪羨草長生。 移家得遂山坳住,力食初從隴畔耕; 相已知非僯趙勝,教能稱善服齊嬰。 卻無身手為招忌,縱有波瀾定可平。



2.. 東碧的社會活動

1)年少即長居北平

清末東碧即赴大陸逗留北平,曾在北平經營煤炭 與運輸事業,並加入中國國民黨,為臺灣省籍少數的 早期資深黨員,追隨國父出錢出力。大正十四年三月 時已返臺,驚聞 國父孫中山先生逝世,不勝哀悼, 即在家設奠遙祭。

2)參加「北京臺灣青年會」

大正十一年(1922)留學北平的臺灣青年學生,在 受到當時中國民族革命思潮的影響,為啟發島內及海 外各地同胞的民族運動,由當時三十二位學生、加上 僑居北平的一些臺灣民眾,共同創立「北京臺灣青年 會」,該會與臺灣文化協會及臺灣議會有不少重疊, 如臺中的林瑞騰、林子瑾、吳子瑜、蔡惠如等均為雙 方重要人物,會中並聘北大校長蔡元培、前財政總長 梁啟超、前司法總長林長民、北大教務長胡適等人為 名譽會員。(註 3-31)

3)擔任「臺中市協議會議員」

追於日治時的政治環境,適逢臺中市第二屆協議 會改任,吳子瑜返臺後受日誘擔任協議會員,按市協 議會係大正九年總督府公佈組織規程,同年實施。依 照市制規定,市設協議會,為市諮詢機關,市協議會 由市尹及市協議會員組織,市協議會員由州知事任 命,名額在十五至三十人間,任期兩年,期間曾修改 組織章程,任期改三年。吳子瑜任第二屆協議會員時 年三十八,至昭和八年第七屆協議會員共歷六任。

4)籌設「大東信託株式會社」

日治時期一切金融機構悉數為日人掌握,純由臺灣人所組成的的大金融機構,也多屬日人的傀儡。有鑑於此,臺灣士紳如林獻堂、吳子瑜、陳炘、劉明哲等有力人士,乃計畫籌設「大東信託株式會社」(註3-32),以對抗日本企業壟斷,此為臺灣的經濟自衛組織。在陳火斤的統籌下,昭和元年(1926)於吳子瑜

▼ 1926 年成立的大東信託株會社位 於今平等街上

(台中市立文化中心,《台中市珍貴 古老照片專輯2-文化協會的年代》)





家中召開「大東信託株式會社」發起會議,林獻堂為社長、吳子瑜為副社長,陳炘為專務取締役(即總經理),取締役(董事)有林階堂、林瑞騰等人,是臺灣人唯一之信託機關。但後來在日人之百般刁難下慘淡經營了十七年,到昭和十七年(1944)終被併入「臺灣信託」而成歷史名詞。

▶ 大東信託株式會社於昭和元年 (1926)12.30.成立於臺中。(前排 右起 5.6.4.7.8分別為社長林獻堂、副 社長吳子瑜、總經理陳火斤、董事林階堂、林瑞騰等)(台中市立文化中心, 《台中市珍貴古老照片專輯 2-文化協 會的年代》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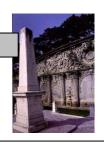


5) 重遊北平

昭和十一年(民國二十六年)(1937),變賣臺灣家產,攜子女燕生與京生再到北平擬長居,但不久蘆溝橋事變發生,不得不返臺,雖時局日緊,仍不時遊走二地間,抗日戰爭爆發後返臺深居「東山別墅」,並終日以詩酒悠遊於山水名澤間。

6)修「梅屋敷」(國父史蹟紀念館館)並經營「新生活賓館」

梅屋敷(現國父史蹟館)為日本總督府附設的招待所,專門負責接待日本政府官員出差住宿事宜,臺灣光復後為中國國民黨臺灣省黨部所接收,當時邱念台(邱逢甲之子)任省黨部秘書長,與吳子瑜同為旅居北平的抗日臺灣同鄉,於民國三十五年初,特邀請其經營,並更名為「新生活賓館」,初約定整修費用為五十萬元,整修完妥後交其營業。但整修結果卻花了近二百萬元,全部算是捐給黨部,於三十六年一月一日開幕後,總統還因此頒贈「義風可欽」大幅匾額乙座。賓館業務平日



由吳子瑜的子女京生與燕生負責,期間歷經三十六年的「二二八事變」,賓館成了當時暴亂中的庇護所,京生出生人死,國臺語併用,還因此救了二十多位外地來省出差者免於死難,事後倖存的人還特別製作紀念盃置於館內,以為感謝。

按國父 孫中山先生曾先後三次來臺,第一次是策畫「庚子惠州起義」,居留二個半月,不幸惠州之役失敗,同年十一月十六日,離臺赴東京。第二次來臺灣,是民國二年八月,「二次革命」失敗偕胡漢民自馬尾轉來臺北,國父下榻於日人開設的旅館「梅屋敷」憩息,曾為旅館主人日人大和宗吉親題「博愛」二字、其弟籐井明一郎親書「同仁」二字作為紀念,該次在臺灣停留時間日本總督府曾派人接待,然警衛森嚴,知者甚少,數日後國父即自基隆搭輪赴日,籌組「中華革命黨」繼續討袁運動。



▲ 國父史蹟紀念館





▲ 民國三十六年整修後的新生活 實館(位在臺北市中山北路一 段火車站前)

■ 自「新生活賓館」由內往外看中山北路,圖中小孩為京生三子南靖攝於新生活賓館前。



3. 子瑜的社會活動及經營事業

± **	THE TOTAL STATE OF THE TOTAL STA
事業	職稱
1. 築吳家花園於太平	吳子瑜遵父囑築祖塋於此地。為有計畫之家族
冬瓜山 (1922-)	墓,使吳家花園成為一代名園,此舉為子瑜對
	吳家最大的貢獻。
2. 擔任臺中市第二屆至	吳子瑜三十八歲(大正十一年)時出任。
第七屆協議會員	(註3-33)
(1922-)	
3. 創設詩社「怡社」	吳子瑜任社長。
(1925)	
4. 成立吳鸞旂實業	吳子瑜擔任會社長,經營土地建物買賣
(1925)	(註 3-34)
5. 帝國製糖會社	製糖會社土地原均為所有,設廠後持有股權。
6. 春英會會社	吳子瑜任會長 (註3-35)
7. 大東信託株式會社	吳子瑜為副社長 (註3-36)
(1926)	
8. 建天外天劇院	1.原供吳家私人娛樂場所。
(國際戲院)	2.天外天劇院原址為吳家公館的後花園怡園所
(1931-)	在,因日人闢建道路而將其分割,子瑜採用
(1731-)	最新的 RC 結構建造臺中首座劇院為當時最
	時髦的建築物,以觀賞京劇為主。係委請日
	人齋藤次郎設營造(請負業)由「助臺會社」
	承建的。時吳京生尚年輕,十八歲亦參與其
	事,擔任監工,學習營建技術,建了三年才
	完工,之後他便到日本念大學機械系,日後
	奠定其營建技能。
	3.後為戲院使用,光復後改名為國際戲院。
9. 經營新生活賓館	吳子瑜捐資修建梅屋敷,即新生活賓館、後改
(1947-)	稱為「國父史蹟紀念館」。

4. 吳東碧愛妾張蘭英

吳東碧風流儒雅,妻妾眾多,張蘭英為其愛妾之一, 深得吳東碧寵愛與櫟社詩人的懷念,不幸卻以二十二歲芳 齡結束生命(註3-37)。

蘭英號惠蘭,她在吳東碧資助下畢業於日本女子大學,詩書俱佳,可說是才女中的才女,因此,吳東碧每邀



集吟友為文酒之會時,她為櫟社詩人剝荔、溫酒、遞茶、 吟誦詩詞作賦....。

在她死後東碧為其刻石立碑,並為她寫下一篇纏綿 悱惻的紀念文,櫟社詩友也為詩弔念。茲錄如后:

「張姬蘭英,字惠蘭,彰邑人也。今夏殁,年方二十有 二。幼以優等畢業女子公學校,旋試入高等女黌, 出於學費而罷。性好學,不事華侈,處余家六載, 始戚友咸敬愛之。余歲時邀集吟朋為文酒之會,姬則 喜為治具,深更不倦,蓋其性之所近也。去年遂以 外生畢業早稻田高等科及日本女子大學。余素少病, 然病輒劇,姬嘗謂余曰:設有不測,願先主君赴地下, 然病輒劇,姬嘗謂余曰:設有不測,願先主君赴地下。 余以為有所感而言,不意竟踐約以去!猶憶姬嘗讀, 詩,至『樓頭一擲成佳話,博得娥眉死報恩』句德 一時,不置其必死之心蓋已醞釀久矣。噫輓近道德 一時,不置其必死之心蓋已醞釀久矣。噫輓近道德 一時,於女界尤甚,而姬獨能潔身以死,比之悍潑淫奔 者,何啻雲泥之隔?苟不記之,曷以慰泉下靈?因擇 古祔葬於祖瑩之側,而刻石焉。」下款「昭和壬申年 仲冬穀旦,東山主人小魯撰並書」

-方印二,皆篆文;一為「吳子瑜印」,一為「小魯」。

詩友對張蘭英的悼念

輓張蘭英女士

林仲衡

畫眉啼斷曉猿哀,羅襪深深葬馬嵬。可惜已無妃子笑, 筠籠空進荔支來。真珠密字寫瑤箋,解誦唐詩三百篇。 今日焚香誰伴讀,蛛絲空滿鏡台前。樞衣曾到鬱金堂, 把盞更深累玉郎。此去摧詩重擊缽,咄嗟誰復辯羹湯。 屧郎聲寂月昏黃,從此東山草不芳。料得多情徇奉倩, 背人無語暗神傷。山盟海誓證空王,薄倖休疑李十郎。 想是卿身有仙骨,步虚要返白雲鄉。



▲ 張蘭英像



5. 對吳東碧的悼念

輓吳東碧

張達修

楓亭觴詠憶當年,又乘風流誰比肩。櫟社耆英推祭酒, 吳剛家世本神仙。啼鵑淚墜三春日,化鶴魂歸萬里天。 愁絕東山山下日,大招賦罷益淒涼。

東山弔吳小魯墓

袁試武

一坏土占白雲岑,絲竹飄零感不禁。華表歸來疑鶴語, 墓門憑弔愴人心。龍麟久化孤松樹,馬鬣長封萬荔林。 能讀父書猶有啖;舊時風雅未消沈。

東山謁小魯墓(二首)

李榮煌

憑弔高邱感慨深,不徒腹痛更傷心。千株花木留春盎; 一代風騷並陸沈。永夜魂招東嶺月;斷雲愁鎖故園陰。 菜門宿草淒迷甚:獨對豐碑淚滿襟。

十年樹木已成陰,小拓園費林苦心。失計未能重補綴; 餘黴猶自耐追尋。琴樽開處吟懷爽,桂荔香時感慨深。 今日吳公爐下過,愴聞鄰笛動哀音。 (註3-38)

弔吳子瑜

胡殿鵬

馳騁長江十五年,吳門有子可光前。文章事業三臺麗, 挺秀怡園花正姘。羅胸經濟起圖書,前代勳勞光有餘。 殂豆延陵千古在,東山一墅足衝闊。

弔東碧舍

許質衡

上海燕京小魯行,冬瓜山麓建祖塋。香飄桂荔招詩友, 一代風流薄倖名。半里粉牆七頃園,綠瓷窗內有情天。 冬瓜山月汴溪水,小魯怡園桂荔遍。埃及墓碑巴洛柱, 延陵四代祖恩深。蒼松荔桂東山麓,怡櫟詩魂唱古今。

二. 吳鸞旂長孫女-一代才女吳燕生

1. 詩壇奇葩、不讓鬚眉

吳燕生,大正三年出生於北平,故取名燕生,卒 於民國六十五年,得年六十二歲。

▼ 吳燕生幼時攝於北平寄回臺灣 給爺爺看的女扮男孩像





吳鸞旂抱孫心切,當初吳子瑜旅居北平時,生下長女燕 生,為了不讓父親吳鸞旂失望,謊報生男孩,還拍照寄回 臺灣。

吳燕生人稱「阿狗舍」,阿狗喻有活潑可愛之意。年 輕時侍父研讀詩書,深受薰陶,耳濡目染,古詩造詣頗深。

吳子瑜在「長女燕生志在中國詩以勛勉之」,可見對 其殷望之深:

故國難忘志可嘉,托身肯在海之涯。 掌珠女勝兒豚犬,不愧延陵舊世家。 (註 3-39)

昭和六年(1931)四月二十六日, 櫟社創社三十週年,鑄造詩鐘三架以為紀念,傅錫祺、吳子瑜、燕生父女等社友十六人及社外友同集於「東山別墅」舉行隆重之初撞式,鑄銘曰:「小叩小鳴,大叩大鳴,願我多士,雅韻同賡,振聾發聵,勿墜清聲」。別有二十四字曰「昭和六年歲在辛未孟春之月櫟社創立經三十年鑄為紀念」,以木架置於雙楓壇上,由傅錫祺執杵,贊禮員吳維岳祝詞曰:「首撞中,中部文風丕振;次撞左,左道邪說從此熄;三撞右,右文恢儒期再見」(註3-40),各社友序齒,順次各撞三杵,逸響遙傳,山谷互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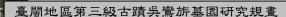
大會中並由吳燕生女士登壇揭去鐘上黃幕。 社友亦為社長傅錫祺六十大壽,舉行櫟社第五回壽椿會。



▲ 櫟社三十週年(1931)大會,中為新鑄之鐘。 (第三排左七為吳子瑜、後排左三為吳燕生) (賴志彰編,《臺灣霧峰林家留真集》1897-1947)

▼ 立於霧峰萊園的櫟社 創社二十週年紀念碑







1931. 4. 26. 櫟社三十週年大會亦為傅社長六十大壽,第五回壽樁會在吳子瑜的東山別墅舉行。

(前排左四為壽星傳錫祺·前排左起分別 為:張玉書、林竹山、林耀亭;二排左 起陳懷澄、張楝樑、吳燕生、林仲衡、 鄭汝南、王鵬程;三排左起王了庵、林 幼春、林獻堂、吳子瑜;四排左起吳維 岳、蔡子昭、莊太岳)《台中市珍貴古 老照片專輯 2-文化協會的年代》

2. 全國詩人大會,二次榮獲左元首名

民國四十一年壬辰(1952),受父執輩鄭品聰先生 鼓勵,報名參加在臺北市舉行的全國詩人大會獲掄 元,左詞宗賈景德,右詞宗林熊祥,吳燕生擊缽吟「弔 屈原」(碑文弔有民族正氣之屈靈均詩):

「美人蘭芷託吟身,耿耿孤忠泣鬼神, 千載知音惟賈誼,招魂淚灑汨羅濱」

民國四十四年乙未(1955)參加在臺南市舉行的 全國詩人節大會又得左元七律詩首名:

「歲歲詩盟熟肯忘,騷壇孤島建南方,

大成殿外飄吟幟; 赤崁樓邊鬥綺章。

長願斯文隨五綵,遙懸角黍弔三湘,

延平祠畔逢佳節;更上遺忠一辦香。」

現該二詩均銘刻於墓碑上,吟來令人慨嘆壯懷。 此後不斷發表詩作,揚名詩壇,另於民國六十二年癸 丑又主辦臺中縣詩人節大會及後來之中部縣市詩人 節大會。

3. 二度代表國家出席世界詩人大會

民國六十二(1973)年第二屆世界詩人大會在臺灣臺北中山堂隆重舉行,吳氏代表我國詩人參加。民國六十四年第三屆世界詩人大會於美國馬尼蘭州巴



城希爾頓飯店舉辦,我國代表團係由各詩社推派,團 長為鐘鼎文,大會總主席為普拉瑟博士,我國代表團 獲得大會頒贈十六項特別獎。吳燕生為其中得名者。 在詩人大會中,吳燕生親刻漢瓦當「第三屆世界詩人 節大會紀念」一方,獲得中外人士讚譽。她發表詩作:

「此日瑤章頌白宮,自南自北自西東。 乘風我亦臨高會,欲展花箋詠大同。」

「東西吟侶集巴城,盛會三回共世廣。 四海珠璣聯雅韻,五州鷗鸞締新盟。 衣冠異樣通聲氣,文化交流辨濁清。 詩教宏揚肩任重,筆鋒同舉滅秦嬴。」

因吐詞正大,深受推崇,旅途中因憑弔美詩人 愛倫坡捻七律一首:

「頂禮巴城古墓前,詩家寢靜長此眠。 萬邦憑弔來騷客,千載琳瑯誦雅篇。 遺像半巾貞堪作獎,詠鴉一首永流傳。 可憐身後文章富,苦鬥貧窮四十年。」

燕生早年歷經榮華富貴,晚年忍受淒苦,一生 起落顛沛,惟持詩之志不移。

4. 詩作名滿臺瀛.歿後「吳家花園」擊缽吟詩 終成絕響

吳燕生畢生致力於傳統詩學的研究與推廣,即 使晚年財產散盡,亦不移其志,孤苦隱居於「吳家 花園」,仍不忘舉辦詩人聯吟,最後遺墨是民國六十 二年中部詩人聚會時,所書的紅紙金字對聯:

「旗鼓壯中州,翰墨有緣繩櫟社; 墩槃成大會,朋儔無恙集楓亭。」

何世臣教授輓聯曰:

「花箋詠大同,巴城驚列國詩人, 巨風返秋池,洗塵未唱音容杳; 荔苑捐中道,北市痛長途旅程,

愧鴉飛野渡,詮釋猶愁字句難。」(註3-41)

會大人詩界世屆二第 SECOND WORLD CONGRESS OF POETS



▲ 第二屆世界詩人大會(民國 62 年)於 臺北中山堂舉行



▲ 第二屆世界詩人大會(1973) 於圓山飯店為吳燕生獲獎慶賀



▲ 臺中縣詩人節大會時的吳燕生





▲ 傳統詩人吳燕生之墓

吳燕生承襲父親吳東碧及父執輩詩人的鼓勵提攜外,她 的生日----甲寅年五月五日卯時,冥冥中緣繫愛國詩人-屈原 投身汨羅江。「詩人節」,更是一股源泉滾滾的悲壯動力。

民國六十五年,吳燕生病逝,埋葬於吳家墓園,墓碑題 曰:「傳統詩人吳燕生」,可見她對傳統詩作的熱愛。隨著 吳燕生的逝世,「吳家花園」的擊缽吟詩終於走入歷史。

吳子瑜. 吳燕生父女對中臺灣傳統詩壇的影響

吳子瑜在林獻堂歐遊空檔時期承接起「櫟社」詩友年會、 邀請臺灣中部詩人參加「東山詩會」,子瑜對傳統詩壇之擁 護及出手之大方,可說是當時一大盛事。

臺灣光復後,子瑜之女燕生又以一女詩人,在太平「吳 家花園」戮力於傳統詩壇的薪火相傳不替。

民國四、五十年代,臺灣中部的傳統詩人與大陸來臺的 文人雅士如張達修與呂佛庭等等,相繼成為「吳家花園」的 上賓,為衰微的傳統詩壇,掀起一陣漣漪。

註釋

註 3-1:臺灣日日新報社,《臺灣總督府-臺灣列紳傳》,頁 195,

註 3-2:《臺中市志》卷五教育篇文教志,頁 63。

註 3-3: 傅錫祺,《鶴亭詩集》, 頁 331。

註 3-4: 彰化文獻叢書第一輯,《彰化節孝錄》, 彰化縣文獻委員會。

註 3-5:《臺中市志搞》卷五文教志教育篇。

1)有關「部爺」之說另有二種:

1. 由貢生捐納部郎,故稱「吳部爺」。(陳炎正·(臺中傳奇)新廣莊文史工作室·頁72) 2. 丘逢甲中進士授工部主事,其官位非同小可,想是跟丘工部差不多大。

(賴建祥發行,《臺中外史》,中友叢書甲種,頁37。)

2)對其夫人尊稱「部奶」,因妻妾眾多故有「大部(阿)奶」、「二部(阿)奶」或「大部(阿)媽」、「二部(阿)媽」之稱呼。

註3-6: 大園市藏編,《臺灣人物誌》,頁103。大正五年五月。

註 3-7:所謂「素封家」係日本話用語. 相當於我國的當地具有名望之上財主。

註 3-8:許雪姬編著《霧峰林家相關人物訪談記錄》,臺中縣立文化中心,〈頂厝篇〉-林垂凱先生訪問記錄,頁 3。惟此段所述與實際有些不符,甲寅分銀二圓應是給景春而非鸞旂,且景春早在南部已有基業,係移來中部,而非如林氏家族一直在中部拓展。



- 註 3-9:臺灣省文獻委員會,臺灣慣習研究會,《臺灣慣習記事》第壹卷下,頁 258。
- 註 3-10:詳前 3-1 家產約言九十萬圓與本表有所出入,至於九十萬圓是多大金額,有幾項資本金額可做參考:
 - 1. 日人於大正年間與建總督府博物館時初期發包款約二十萬圓、2. 遷建彰化節 孝祠花費八千圓、3. 籌設彰化銀行其全部資本金為三十萬圓。
- 註 3-11:臺灣慣習研究會,《臺灣慣習記事》第壹卷上,頁 182。
- 註 3-12: 藤原正已,《臺中日本統治時代的紀錄》,臺灣區域發展研究院,頁 81,1996.9. 及臺灣慣習研究會,《臺灣慣習記事》第壹卷下,頁 49。
- 註 3-13:臺灣總督府,《臺灣列紳傳》,頁 195。
- 註 3-14: 籐原正已,《臺中日本統治時代的紀錄》,臺灣區域發展研究院,頁 251,1996.9.
- 註 3-15:臺灣慣習研究會,《臺灣慣習記事》第參卷下,頁 287。
- 註 3-16: 簡榮聰,《臺灣文獻》第三十四卷第二期,頁 27。
- 註 3-17:連雅堂,《人文薈萃》,大正十年7月。
- 註 3-18:賴志彰編,《霧峰林家留真集》,頁 33。
- 註 3-19: 許雪姬編著,《霧峰林家相關人物訪談紀錄》,頁 33,1998.6。
- 註 3-20: 彰化文獻叢書第一輯,《彰化節孝錄》彰化縣文獻委員會,頁 2-4。
- 註 3-21: 同上。
- 註3-22:林耀亭《松月書室吟草》,頁15-16。
- 註 3-23:臺灣慣習研究會〈臺灣慣習記事〉第壹卷上,臺灣省文獻委員會,頁 182。
- 註 3-24:賴志彰,《臺中文獻》第三期,頁14。
- 註 3-25:王建竹《臺中市志》,臺中市政府,卷一,〈土地志〉勝蹟篇,頁73-76。
- 註 3-26: 林耀亭《松月書室吟草》頁 15。
- 註 3-27: 林耀亭《松月書室吟草》頁 134。
- 註 3-28: 林耀亭《松月書室吟草》頁 36
- 註 3-29: 傅錫祺《鶴亭詩集》, 頁 331。
- 註 3-30: 傅錫祺《鶴亭詩集-櫟社沿革志略》,頁 357。
- 註 3-31:賴志彰編,《霧峰林家留真集》,頁 281。
- 註 3-32:《臺灣民報-籌設大東信託株式會社》號九七,大正十五年六月二十日,頁7。
- 註 3-33:《臺中市志稿》卷三政事志,行政篇上冊,頁 286。註 3-34:《臺中市志稿》卷 三政事志,行政篇上冊,頁 286。及見-藤原正已,
 - 《臺中日本統治時代的紀錄》,臺灣區域發展研究院,頁 293,1996.9
- 註 3-34:《臺中市志稿》卷三政事志,行政篇上冊,頁 286。及見籐原正已,《臺中日本統治時代的紀錄》,臺灣區域發展研究院,頁 293,1996.9。
- 註 3-35:《臺中市志稿》卷三政事志,行政篇上册,頁 286。
- 註 3-36: 藤原正已,《臺中日本統治時代的紀錄》,臺灣區域發展研究院,頁 292, 1996. 9.
- 註 3-37:據吳京生回憶,張蘭英之死應與妻妾間吃醋有關。
- 註 3-38:王建竹《臺中市志》,台中市政府,卷五,〈文教志〉藝文篇,頁79。
- 註3-39:王建竹《臺中市志》,台中市政府,卷五,〈文教志〉藝文篇,頁49、85。
- 註 3-40: 傅錫祺《鶴亭詩集-櫟社沿革志略》, 頁 367。
- 註 3-41:以上二首,鍾義明《臺灣的文采與泥香》〈吳家花園今搖落〉,武陵出版有限 公司,頁170。